

新能源充电桩及系列配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7月18日，安徽远顺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组织了新能源充电桩及系列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和邀请的三位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环评批复要求等对《新能源充电桩及系列配套项目》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新能源充电桩及系列配套项目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远顺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3000 万元，在安徽省合肥市肥西经济开发区新型片区迎江寺路与湖东路西北角远顺塑胶 3#厂房，建设“新能源充电桩及系列配套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等。项目总建筑面积 4600m²，项目共设置 2 条前处理线，3 条喷粉线。年产能为 3 万套智能充电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经肥西县发展改革委备案，（项目代码：2410-340123-04-05-922571）。《新能源充电桩及系列配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获得了合肥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环建审[2024]2100 号）。企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完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40123MADYL65550（有效期：2025 年 5 月 22 日至 2030 年 5 月 21 日）。2025 年 6 月 5 日获得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340123-2025-038-L。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3%。

（四）验收范围

3	废气处理	抛丸、打磨粉尘：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旋风+滤筒除尘器（TA001）处理、打磨粉尘经密闭微负压收集至一套布袋除尘器（TA002）处理，以上废气共用1根16m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喷粉前水分烘干废气：集中收集后共用1根16m高排气筒排放（DA002）； 喷粉粉尘：3条喷粉线喷粉粉尘经各自设备自带的大旋风分离+滤筒除尘装置（TA003、TA004、TA005）净化处理后，一并通过1根不低于16m高排气筒（DA003）达标排放； 喷粉线固化废气（含天然气燃烧废气）、危废间废气；3条喷粉线固化废气（含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设备密闭内部设集气通道，进出口设集气罩方式集中收集，经3套管式冷凝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6、TA007、TA008）净化处理后，一并通过1根不低于16m高排气筒（DA004）达标排放。	3条喷粉线固化废气通过设备密闭内部设集气管道，进出口设集气罩收集至各自管式冷凝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6、TA007、TA008）处理后经1根16m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喷粉前水分烘干废气经1根16m高排气筒排放（DA002）； 3座喷粉房经各自大旋风回收+滤筒除尘装置处理（TA003、TA004、TA005）处理后共用1根16m高排气筒排放（DA003）； 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旋风+滤筒除尘器（TA001）处理、打磨粉尘经密闭微负压收集至一套布袋除尘器（TA002）处理，共用1根16m高排气筒排放（DA004）； 恒温锅炉废气经集中收集后共用1根排气筒排放（DA005）； 热结炉废气经集中收集后共用1根排气筒排放（DA006）	新增恒温锅炉 DA005 排气筒（冬季使用，用于加热保温）与热结炉 DA006 排气筒（用于燃烧挂具塑粉）不涉及污染物种类和废气处理工艺的变动	否
---	------	--	---	--	---

项目主要噪声为各种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项目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安装减振基座和橡皮垫及厂房隔声等措施，并对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减少摩擦，以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后续管理过程中，一般固体废弃物存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制定环境监测年度计划和实施方案，并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加以落实；
- 2、按时完成项目的环境监控计划规定的各项监控任务，并按有关规定编制报告表，负责做好呈报工作；
- 3、在项目出现突发性污染事故时，积极参与事故的调查和处理工作；
- 4、负责做好监测仪器的维护、保养和检验工作，确保监控工作的顺利进行；
- 5、组织并监督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
- 6、在环境监测基础上，建立项目的污染源档案，了解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排放源强、排放规律及相关的污染治理、综合利用情况。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治理效果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前处理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进入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前处理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工艺：隔油+破乳+气浮+混凝沉淀，处理能力：10t/d）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接管进入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处理。厂区污水总排口污染因子均满足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二）厂界噪声治理效果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三）废气治理效果

六、验收结论

安徽远顺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充电桩及系列配套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外排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公司的环境保护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完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环境保护档案管理。

(2) 加强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废气装置正常运行，保证项目工艺废气的达标排放。

(3) 加强污染源管理和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控制污染，预防厂区内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4) 增强厂区内生态恢复和厂区绿化水平。



2025 年 7 月 18 日